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安全〔2025〕108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省教育系统深化消防安全“五大” 行动攻坚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委管学校，厅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实验学校）：

现将《全省教育系统深化消防安全“五大”行动攻坚会战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5年4月19日

全省教育系统深化消防安全“五大”行动 攻坚会战实施方案

为深刻汲取周口市项城市红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20”爆炸事故以及近期安阳、郑州典型火灾事故教训，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和省消安委工作要求，决定自即日起至今年5月底，在全省教育系统开展消防安全“五大”行动攻坚会战。现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压紧压实各方责任，严查密防各类火灾风险和问题隐患，持续夯实火灾防控基础，全力降总量、遏亡人，严防群死群伤火灾、严防有影响的火灾，维护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二、重点任务

持续深化“生命通道大起底、火灾隐患大排查、单位责任大落实、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大演练、基层能力大提升”工作，提升全省学校抗御火灾能力水平。

（一）深化生命通道大起底

紧盯宿舍、教学楼、餐厅、图书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学校商业街、门面房等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等重点场所，全面推动教育系统内各单位和各级各类学校持续畅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重点推动解决人员密集场所安装铁栅栏、防盗网等影响疏散和救援问题，4月底前，各地各校对前期治理情况进行一次“回头看”，及时查漏补缺，防止隐患问题动态反复；重点推动解决安全疏散通道不足问题，对单层面积超过200平方米的场所开展一轮全面摸排，凡未设置2个以上安全出口的，要登记造册，责令限期整改；重点推动解决“前店后宅”“下店上宅”问题，清理违规留宿人员，指导设置防火分隔，严防“小火亡人”。

（二）深化火灾隐患大排查

1、统筹推进专项治理。持续深化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整治，严查违规停放行为，严处电动自行车或拆下电动车电池进入室内或私拉乱接电线、飞线充电。加大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整治，严格落实全省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强化作业现场安全管控，督促施工方规范建筑保温材料存储、使用和管理，加强保温材料外墙动火作业和消防管理；校园新建建筑竣工验收时，对建筑保温材料严格验收把关，确保符合要求；对保温层破损、开裂、裸露和脱落等开展常态化排查维护，及时采用不燃材料进行封堵包裹，确保不因建筑保温材料外漏发生火灾事故。扎实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专项整治，修订完善校内施工动火作业等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动火作业审批制度，

及时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实施电焊、气焊、切割、使用喷灯等明火作业动火审批手续，严格作业期间安全监护，坚决杜绝聘请无资质单位、无证人员施工。

2、紧盯重点问题排查整治。结合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重点清单认真开展检查，重点解决房屋建筑消防设计验收手续不齐全、消防设施及水源不足、消防通道不畅通、火源、用电设施管理不规范等突出问题，督促各学校健全消防安全管理体系，建立符合实际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建立火灾应急联动响应机制，做到“一点起火、全员响应”。紧盯“一头一尾一预案”重点环节，加强对学校、中小学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排查整治，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切实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三）深化安全责任大落实

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包保联系工作机制实施办法》（豫政办〔2024〕58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消防安全包保联系工作的通知》（教办安全〔2025〕68号）工作要求，持续深化消防包保联系工作，各地教育行政部门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督促消防包保联系人员每季度对包保联系的消防安全重点学校联系一次，指导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自查检查、一次全员培训、一次消防安全管理情况评估。全面推行消防安全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管理制度，定期开展消防安全自查、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保和电气燃气安全检查。

（四）深化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大演练

严格落实每月 25 日“消防安全警示教育演练日”要求，认真开展每月火灾事故警示教育，分期分批组织开展“全员额、全通道、全流程”应急疏散演练，提升师生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与属地消防等部门“一校一案”建立消防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消防联合应急演练，提高学校火灾处置水平。

（五）深化基层能力大提升

严格落实《全省教育系统消防安全大培训活动实施方案》（教办安全〔2024〕156号）要求，针对重点人员，每年组织开展不少于 2 次消防安全大培训，全面提升教育系统人员消防安全素质，夯实教育系统火灾防范基础。认真落实安全管理人员、教职工、重点岗位工种（消防设施操作员、夜间值班人员、微型消防站队员、电工、厨师、保安等）人员培训，切实提升消防安全（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期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四个能力”。

三、有关要求

开展消防安全“五大”行动攻坚会战，是解决消防安全突出问题、巩固深化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举措，也是减少人员伤亡、夯实全省教育系统火灾防控基础的有效手段。各地各校各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按照“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动工作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一）强化统筹推进。各地各校各单位要将消防安全“五大”

行动攻坚会战与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电动自行车、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和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整治等专项行动，与学校消防力量建设、消防宣传培训等基础工作结合起来，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推动破解深层次突出问题，加快推动消防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

（二）加强调研指导。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深刻汲取近年来省内外典型火灾事故教训，主动联合公安、消防等部门，采取“领导+专家”、明查暗访、交叉互查、“四不两直”等多种方式，对各单位学校消防安全隐患进行调研指导，督促学校建立消防工作档案、消防隐患台账等。对重大消防安全隐患，要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或督办通知书，督促限期整改到位。

（三）压紧压实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压实各级各类学校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明确学校各级岗位人员消防安全工作职责，健全学校消防安全工作责任体系。要强化追责问责，对重大消防安全隐患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要采取通报提醒、约谈警示、挂牌督办等措施，并全面落实省委“一曝光六公开三倒逼”工作机制，“应曝尽曝”实施有效震慑；对发生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的，要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请各省辖市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职、委管学校、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于5月28日前，将消防安全“五大”行动攻坚会战工作总结（含4、5月份“消防安全警示教育演练日”活动开展情况）报省教育厅安全处。请各省辖市教育局、厅机关各处室

于6月30日前,将第二季度消防安全重点学校包保联系工作情况报省教育厅安全处。

省教育厅将联合消防部门适时组织对各地各校各单位消防安全“五大”行动攻坚会战开展情况调研指导。期间,各地各校有的好的经验做法,及时编发信息简报,抄送省教育厅。

联系人:刘琪、郭明 联系电话:0371-69691680

邮箱:jytaqcgm@163.com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5年4月21日印发

